

证券代码：300605

证券简称：恒锋信息

公告编号：2024-004

债券代码：123173

债券简称：恒锋转债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魏晓曦女士、欧霖杰先生、陈朝学先生、罗文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林健先生、牛玉贞女士、梁明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梁明煅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林健先生、牛玉贞女士、梁明煅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数量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就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杨志钢先生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杨志钢先生持有公司股

份 429,508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6%。离任后，杨志钢先生仍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邹涛先生、林朝南先生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或其他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邹涛先生、林朝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第三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3 日

附件:

1、魏晓曦，女，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机电专业一级建造师（临时），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曾任职于宁德地区电力公司、福州威帆微机系统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福建恒锋安信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桂阳天朗云端环保产业园有限公司监事，同时担任福州市第十六届人大代表、福建省妇联十三届执委、福建省女科技工作者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副会长、福建省工商联第十一届执委等社会职务。

魏晓曦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7,916,246 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欧霖杰先生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欧霖杰，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机电专业一级建造师(临时)，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曾任职于福建省林业勘察设计院。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福建恒锋安信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州微尚为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微尚生活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快应数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微尚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龙岩微尚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同时担任福建省企业与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福建省老龄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福建省演艺设备技术协会副会长等社会职务。

欧霖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717,800 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魏晓曦女士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

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陈朝学，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机电专业一级建造师，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曾任职于福州群星电子有限公司、福州银安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福建三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省鸿达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快应数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陈朝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85,268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罗文文，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专业）。曾任职于福建省山康电子工程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监事会主席、福建恒锋安信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罗文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0,876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林健，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重庆鹏方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优势财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福建闽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福建藏雅斋艺术品投资有限公司、福建天成元秋实企业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福建赫梦音乐交流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优势财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林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

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牛玉贞，女，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计算机软件与理论博士。现任职于福州大学计算机与大数据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闽江学者”特聘教授。

牛玉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梁明焮，男，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共党员，中国民主促进会会员。现任：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历任：湖北财经学院（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系教师；厦门福达感光材料有限公司材料与成本核算科科长、财务处处长助理；厦门大学资产评估事务所所长助理、副所长，厦门大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1995 年至 1999 年期间先后考取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注册土地估价师执业资格；2008 年至 2011 年期间先后担任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诺奇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至 2019 年期间先后担任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风险管理总监。

梁明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